

股票代码：600711

公司简称：盛屯矿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12-20

##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### 特别提示：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；

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；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5月3日上午9点30分在厦门市湖滨北路中闽大厦9楼2单元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出席会议的股东1名,代表股份共1513.336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9.27%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#### 1、审议《2011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》

同意为 1513.336 万股,占到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%。

反对为 0 万股,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弃权为 0 万股,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## 2、审议《公司 2011 年利润分配方案》

同意为 1513.336 万股,占到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%。

反对为 0 万股,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弃权为 0 万股,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## 3、审议《201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同意为 1513.336 万股,占到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%。

反对为 0 万股,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弃权为 0 万股,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## 4、审议《201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同意为 1513.336 万股,占到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%。

反对为 0 万股,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弃权为 0 万股,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## 5、审议《关于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同意为 1513.336 万股,占到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%。

反对为 0 万股,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弃权为 0 万股,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## 二、律师见证意见。

北京大成（厦门）律师事务所庄宗伟律师和邹荣标律师认为：本次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召集人主体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

有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。

- 1、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- 2、北京大成（厦门）律师事务所关于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！

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